

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2023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法律法规、政策规定。

2. 执行医疗保险基金监督管理实施办法，推进医疗保险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承担区级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相关工作。

3. 执行上级医疗保障部门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和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支付标准和收费等政策，实行动态调整机制。

4. 加快推进医保与医疗、医药数据互联互通，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5. 职能转变。深化全区医疗保障“最多跑一次”改革，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进一步提高医保资金使用绩效，确保实现医保资金可负担、可持续。

6.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2个，分别为友好区医疗保障局、友好区基本医疗保险经办服务中心。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1家，名单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	
2	伊春市友好区基本医疗保险经办服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编制总数为23个，其中：行政编制6个，事业编制17个。实有人员23人，其中：在职人员20人，离退休人员3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1人，其中：在职人数1人。

四、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所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2023年 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0.0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83.8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2.81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00.05	本年支出合计	200.0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200.05	支出总计	200.05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00.05	200.05	200.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8	医保局	200.05	200.05	200.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8001	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	137.37	137.37	137.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8002	伊春市友好区基本医疗保险经办服务中心	62.68	62.68	62.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00.05	98.46	101.5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0	13.4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0	13.4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2	11.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8	2.1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3.84	82.25	101.59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1.59	0.00	101.59	0.00	0.00	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1.59	0.00	101.59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82.25	82.25	0.00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24.56	24.56	0.00	0.00	0.00	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57.69	57.6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1	2.8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1	2.8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1	2.81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00.05	一、本年支出	200.0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0.0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83.8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2.81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200.05	支出总计	200.0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0.05	98.46	93.47	4.99	101.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0	13.40	13.4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0	13.40	13.4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2	11.22	11.22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8	2.18	2.18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3.84	82.25	77.26	4.99	101.59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1.59	0.00	0.00	0.00	101.59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1.59	0.00	0.00	0.00	101.59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82.25	82.25	77.26	4.99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24.56	24.56	21.16	3.40	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57.69	57.69	56.10	1.5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1	2.81	2.81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1	2.81	2.81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1	2.81	2.8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8.46	93.47	4.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07	80.07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6.74	56.74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56.74	56.7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8.25	18.25	0.00
3010201	津补贴	18.25	18.2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8	5.08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9	0.00	4.99
30201	办公费	0.81	0.00	0.81
30207	邮电费	0.81	0.00	0.81
3020701	邮电费	0.08	0.00	0.08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0.73	0.00	0.73
30211	差旅费	0.93	0.00	0.93
30229	福利费	0.13	0.00	0.13
3022901	福利费	0.13	0.00	0.1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1	0.00	2.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40	13.40	0.00
30302	退休费	13.40	13.40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13.40	13.40	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1.59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01.59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101.5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101.59	101.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	101.59	101.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医保局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一、抓好医疗保障各项业务工作 二、积极配合区委区政府分配的各项工作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其他工作			积极完成区委区政府分配的党建等各项工作				
	医疗保障业务工作			加强医疗保障的各项业务办理工作，在药费审核、业务办理等多个方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办理数量	大于等于	正向	3000	份	
		质量指标	年工作任务完成率	大于等于	正向	9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大于等于	正向	95	%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医保局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一、抓好医疗保障各项业务工作 二、积极配合区委区政府分配的各项工作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其他工作			积极完成区委区政府分配的党建等各项工作				
	医疗保障业务工作			加强医疗保障的各项业务办理工作，在药费审核、业务办理等多个方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办理数量	大于等于	正向	3000	份	
		质量指标	年工作任务完成率	大于等于	正向	9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大于等于	正向	95	%	

第三部分 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2023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收入总预算200.05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117.30万元，主要原因是：医保补助资金纳入2023年预算中。支出总预算200.05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117.30万元，主要原因是医保补助资金纳入2023年预算中。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收入预算200.0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0.05万元，占10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支出预算200.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8.46万元，占49.22%；项目支出101.59万元，占50.78%。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财政拨款收入预算200.0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00.0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00.05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40万元，卫生健康

支出183.8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8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7.30万元，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纳入2023年预算中。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0.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8.46万元，项目支出101.59万元。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1.2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有变动。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1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8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类目。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101.5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1.59万元，主要原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纳入2023年预算中。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4.5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85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有变动。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57.6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90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职工工资有所增加。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8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81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类目。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8.4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3.47万元，公用经费4.99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56.7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85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变动。

（二）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18.2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31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变动。

（三）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5.0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08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类目。

（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0.8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63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变动。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0.8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81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类目。

（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0.9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93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类目。

（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0.1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变动。

（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2.3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3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有变动。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13.4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82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变动。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01.59万元。

（一）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类）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款）101.5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1.59万元，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纳入2023年预算中。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本项经费。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出（境）业务。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本项经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5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37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变动。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固定资产金额24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本部门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5个，涉及预算金额200.50万元。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伊春市友好区医疗保障局年度绩效目标为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完成工资支出等4项重点工作，主要绩效指标及指标值情况为等于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